公司代码:603987 公司简称:康德莱

#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41,609,000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6,241,350.0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5.0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该议案尚需报请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康德莱 | 603987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顾佳俊 |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嘉定区高潮路658号 | |
| 电话 | 021-69113502 | |
| 电子信箱 | dm@kdchina.net |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医用穿刺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医用穿刺针和医用穿刺器械,该类产品的主要特点是可以进入人体,进行穿刺、诊断、检验、介入等医疗活动,因而产品质量和使用状况直接关系到患者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划分,公司大部分医疗耗材产品按照第三类医疗器械进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发展平稳,业绩稳步增长。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经营模式改革,提升工业自动化制造水平,改进生产技术工艺,严控产品质量,推动产业优化升级,增加产品附加值;公司积极完善外部渠道布局,加强上下游产业链整合,有序开拓国内外市场,提高业务整体销售规模。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物品种类较多,主要包括PP、PVC塑料粒料和不锈钢带等大宗原材料、辅料、配件、包装物等。每年末,公司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信誉、产品质量、产品价格、供货能力等因素,由相关业务部门按照采购控制程序、授权批准程序评估确定合作供应商。经过多年的业务运营,公司已建立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与符合各项要求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对PP、PVC等大宗原料物资进行总部集中采购管理,保证原料质量稳定及成本控制。

2、生产模式

围绕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结合医疗器械产品供应链区域性分布的特点,公司分别在上海、浙江温州、广东珠海设有制造生产基地,负责公司不同产品类别的研发及制造。上述制造子公司战略定位明确、业务运行独立、协同发展合作。

| 产品种类 | 公司 | 主要产品名称 | 定位 |
|---|---|---|---|
| 穿刺针类 | 浙江康德莱、康德莱制管 | 焊管、针管、散装针、注射针、输液针、留置针、胰岛素笔针、化色针 | 通过持续技术创新,采用先进技术、设备与工艺,持续大批量生产质量稳定、性价比高的针管与穿刺针产品及其半成品,保持和巩固公司在产业链中核心产品的优势地位,为产业链垂直一体化优势奠定基础。 |
| 穿刺器类、管袋类 | 康德莱、康德莱药业、珠海康德莱、浙江康德莱 | 注射器(含二件式注射器)、输液器、高分子管袋包、采血管 | 新产品的研制开发平台、穿刺器类产品生产制造基地。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及设备、工艺改进、不断开发适合国内外市场需求的中高端医用穿刺器产品,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在国内医用穿刺器类产品市场的地位。高分子管袋类产品的生产。 |
| 介入类 | 康德莱医械及其子公司 | 介入类产品、配件 | 开发介入类等新领域的医疗器械产品。 |

3、销售模式

(1)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无菌产品在国内采用以代理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在设立子公司的省级区域,例如上海、北京、湖南、浙江、广东、江西等地区辅以直销的销售模式。为适应国家医疗体系改革及“两票制”政策变化,公司在原有直销渠道布局的基础上,培育“代理经销+配送+供应链第三方服务”的新型销售模式,加快终端渠道建设及渗透。目前公司在上海、广东珠海等主要经济发展区域,落地运营新型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销售收入占公司国内销售收入的比重为70.31%。直销模式销售收入占公司国内销售收入的比重为29.69%。

(2)出口销售模式

公司的外销主要为经销+项目合作模式进行销售,经销方式分为委托出口和自营出口两种。委托出口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国内贸易公司,再由贸易公司出口到国外,委托出口销售模式采用人民币结算。自营出口指公司直接出口到国外,该模式下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结算。

2018年,公司自营出口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8.69%,委托出口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7.41%。

(三)行业情况

近年来,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受益于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出台一系列扶持政策。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逐渐加深,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医疗保健意识增强,人均医疗消费支出不断增加,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速度加快。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数据显示,2017年,我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为人民币5,233亿元,较上年增长8.37%。

报告期内,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相继颁布《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标准规划(2018-2020年)》、《关于同意开展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试点工作的批复》、《贯彻落实国务院“证照分离”改革措施进一步推进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的通知》等一系列法规,旨在推动医疗器械行业健康有序向前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18年 | 2017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6年 |
|---|---|---|---|---|
| 总资产 | 2,174,274,192.97 | 1,602,620,387.81 | 35.67 | 1,547,522,918.27 |
| 营业收入 | 1,450,058,270.85 | 1,256,403,996.56 | 15.41 | 1,132,082,578.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7,094,728.76 | 118,957,654.09 | 23.65 | 100,708,254.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33,680,721.33 | 107,377,615.63 | 24.50 | 95,355,222.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73,538,370.92 | 1,230,590,982.54 | 11.62 | 1,139,030,021.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4,171,054.60 | 183,274,071.32 | 71.42 | 234,706,657.4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3 | 0.27 | 22.22 | 0.2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3 | 0.27 | 22.22 | 0.2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49 | 10.05 | 增加1.44个百分点 | 14.20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318,844,022.69 | 363,610,214.40 | 387,075,281.68 | 380,528,752.0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4,440,799.60 | 38,684,339.73 | 50,176,533.96 | 33,793,055.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4,192,409.05 | 36,597,442.45 | 47,329,412.85 | 25,561,456.9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330,193.44 | 107,930,029.96 | 41,791,707.88 | 148,119,123.32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 | |
|---|---|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5,142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5,758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5,530.183 | 18,066.538 | 40.91 | 17,550.897 | 质押 | 6,23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宁波宏益博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37.335 | 3,280.6725 | 7.43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建银国际医疗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291.3263 | 2,841.799 | 6.44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上海旭鑫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294.988 | 845.852 | 1.92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帅水莲 | 798.408 | 798.408 | 1.8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14,107.4941 | 757.5059 | 1.72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广东南医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 239.617 | 733.5667 | 1.66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利捷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 180 | 630 | 1.43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紫晨投资有限公司 | -219.278 | 628.222 | 1.42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51.2072 | 529.2251 | 1.20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本公司的前十大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如下: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宪鑫先生、邓爱平女士和陈伟先生,上述三人通过康德莱控股、共进投资、晨州海尔斯和上海康德莱控股间接控制本公司的股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上述三人中,张宪鑫先生和邓爱平女士为夫妻关系,张伟先生为张宪鑫和邓爱平关系的兄弟。2012年9月11日,为加强对上海康德莱控股和本公司的管理,保证本公司稳定发展和实际控制权的稳定,张宪鑫先生、邓爱平女士和张伟先生共同签署了《关于共同控制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书》。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建银国际医疗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和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权,旭鑫投资和紫晨投资均为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其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朗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帅水莲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人民币1,450,058,270.85元,较上年同期人民币1,256,403,996.56元增长15.41%;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208,651,976.39元,较上年同期人民币172,356,145.07元增长21.0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80,455,453.82元,较上年同期人民币143,022,155.01元增长26.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147,094,728.76元,较上年同期人民币118,957,654.09元增长23.65%。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根据上述通知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按照规定的起始日期执行上述通知。

本次会计政策、会计科目变更和调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经营成果,总资产、净资产状况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 子公司名称 |
|---|
| 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 温州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 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
| 珠海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上海瑛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上海七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药业有限公司 |
| 上海康德莱制管有限公司 |
| 上海康德莱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
| 广东康德莱医疗器械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
| 珠海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广东康德莱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北京康百世商贸有限公司 |
| 湖南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19-035

##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3月28日在上海市嘉定区华江路170号A栋228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于2019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张宪鑫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克泉)》;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克泉)》。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玉文)》;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玉文)》。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窦锋昌)》;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窦锋昌)》。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总股本441,60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6,241,35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36)。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重大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纲要(2019-2023))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纲要(2019-2023))》。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2019年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经营业绩目标及业绩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企业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4]67号)(以下简称“《通知》”),经核查,本公司符合《通知》中第二条规定的上市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到境外上市的条件,具体如下:

1、上市公司在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612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2522号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3171号《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度、2017年度和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47,094,728.76元、人民币118,957,654.09元和人民币100,698,364.15元,符合“最近三年连续盈利”的规定。

2、上市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未作为对所属企业的出资申请境外上市

公司于2016年11月完成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医用针扩建项目及医用穿刺器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相关业务和资产不涉及对康德莱医械的出资。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情形。因此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将发行股份或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作为对康德莱医械出资的情形。

3、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的净利润未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50%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612号《审计报告》和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622号《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7,094,728.76元,公司按权益享有的康德莱医械的净利润占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20.64%。因此,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按权益享有的康德莱医械的净利润未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50%。

4、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净资产未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30%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612号《审计报告》和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622号《审计报告》,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373,538,370.92元,公司按权益享有的康德莱医械的净资产占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0.28%。因此,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按权益享有的康德莱医械的净资产未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30%。

5、上市公司与所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且资产、财务独立,经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1)上市公司与所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医用穿刺器械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而康德莱医械主要从事介入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与康德莱医械所从事业务属于不同行业细分领域,具有明确区分的业务范畴,因此,公司与康德莱医械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上市公司与所属企业资产、财务独立

公司与康德莱医械均合法、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生产设施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资产产权清晰、完整。

公司与康德莱医械均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能独立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公司与康德莱医械均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与康德莱医械均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3)上市公司与所属企业经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5名,包括董事兼总经理张维鑫、董事兼副总经理章增华、董事兼副总经理项剑勇、董事会秘书顾佳俊、财务总监张捷。康德莱医械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名,包括董事长兼总经理梁栋科、董事兼副总经理王彩亮、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宋媛,财务负责人赵燕。因此,公司与康德莱医械人员独立,公司与康德莱医械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综上所述,公司与康德莱医械不存在同业竞争,且资产、财务独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6、上市公司及所属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员持有所属企业的股份,未超过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前总股本的1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人员未直接持有康德莱医械股份;康德莱医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人员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康德莱医械8.3738%的股份,未超过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前总股本的10%。

7、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

8、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所述,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康德莱医械境外上市符合《通知》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企业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分拆所属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德莱医械”)到境外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发行方案初步拟定为:

1、发行主体:康德莱医械。

2、上市地点:香港联交所主板。

3、发行股票种类: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4、股票面值:每股人民币1.00元。

5、发行对象:本次发行拟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售,包括面向香港公众投资者的香港公开发售和面向国际投资者、中国境内的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以及中国境内经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可以进行境外投资的投资者的国际配售。

6、上市时间:本次发行的具体上市时间将由康德莱医械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或其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国际资本市场状况、境内外监管部门的审批进展及其他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时限内决定。

7、发行方式: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

8、发行规模:考虑香港联交所关于公众持股比例的规定和康德莱医械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本次H股发行的初始发行规模为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25%(超额配售权行使前),并授予承销商不超过上述H股初始发行规模15%的超额配售权。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康德莱医械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或其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机构批准及市场情况确定,以康德莱医械根据与有关承销商分别签署的国际承销协议及香港承销协议发行完成后实际发行的H股数量为准,康德莱医械因此而增加的注册资本亦须以发行完成后实际发行的新股数目为准,并须在得到境内外监管部门、香港联交所和其他有关机构批准后方可执行。

9、定价方式: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康德莱医械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根据国际惯例,结合发行时境外资本市场情况、康德莱医械所处行业的一般估值水平以及市场认购情况,根据路演和簿记的结果定价,由康德莱医械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或其董事会授权人士和承销商共同协商确定。

10、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承销。

11、发售原则:本次发行将分为香港公开发售部分和国际配售部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要求的前提下,在本次国际配售分配中,将优先考虑基石投资者、战略投资者(如有)和机构投资者。根据业务合作和融资规模的需要,可在H股发行时实施战略配售,将部分股票配售给符合康德莱医械发展战略要求的投资者(基石投资者)。其中,H股配售比例将遵循现行法律法规和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12、募集资金用途:康德莱医械本次发行计划拟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进一步提升康德莱医械现有的研发能力、业务能力及产能,支持未来业务的发展和扩张,同时补充营运资金,以助力康德莱医械实现跨越式发展、提升业绩与盈利能力。

13、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与本议案有关的决议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承诺的议案》;

鉴于公司(除拟上市主体)与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下合称“拟上市主体”)之间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做到了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各业务板块间能够独立自主运营,公司承诺:

拟上市主体境外上市后,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运作构成任何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和《通知》的规定。公司将按照《通知》的规定聘请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登记并列入保荐机构名单的证券经营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顾问,就确保公司在拟上市主体到境外上市后仍然具备独立的持续上市地位、保留的核心资产与业务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表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并持续督导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说明与前景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各项业务目前都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由于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下合称“拟上市主体”)与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之间保持足够的业务独立性,公司认为:

拟上市主体的境外上市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运作构成任何实质性影响。此外,通过本次境外上市,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成功后将会增加新的融资渠道,为后续发展提供更好的资金保障。因此,拟上市主体的境外上市将会有利于促进公司战略升级,并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拟上市主体境外上市后,公司能够继续保持良好的持续经营与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公司子公司境外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康德莱医械拟以总股份数6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中的股东投入溢价部分中的60,000,000元向全体股东同比例转增股本,康德莱医械股份数由60,000,000股增加至120,000,000股,康德莱医械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0,000元增加至120,000,000元。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开展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45)。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附件

(一)《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克泉)》;

(三)《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玉文)》;

(四)《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窦锋昌)》;

(五)《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六)《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八)《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